

鲁山县张良镇

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项目单位：平顶山市鲁山县水利局

委托单位：平顶山市鲁山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目 录

一、 概述	1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2. 项目概况	2
3. 项目资金情况	5
4. 绩效目标	6
二、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1. 基本情况	9
2. 评价组织实施	16
三、 绩效评价分析	21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1
(二) 项目管理情况	3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4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52
四、 绩效评价结论	59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	60
六、 存在问题和建议	62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65
八、 附件	66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平发〔2021〕6号）文件精神，我司受鲁山县财政局委托，组织相关专业人员成立绩效评价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通过访谈、现场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综合论证等必要的工作程序，对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自2021年1月至2022年6月期间的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进行绩效评价。现出具如下评价报告：

一、 概述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鲁山县水利局是项目实施单位。鲁山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20）37号明确“同意县水利局负责实施鲁山县张良

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根据《鲁山县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政〔2020〕13号）规定，考虑该项目建设工期紧，任务重等因素，同意由水利局在不少于三家国有投资公司中通过谈判择优选取一家为该项目的代建单位并垫付该项目前期建设的相关资金。”

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是项目代建单位。《鲁山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中明确“委托单位为鲁山县水利局，代建单位为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代建方式为全过程代建，代建内容为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选购、验收等”。

2.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农村水系指由位于农田或农民居住区域的河流、湖泊、塘坝等水体组成的水网系统，承担着行洪排涝、灌溉供水、生态、养殖及景观等功能，是农村水环境的重要载体，是乡村自然生态系统的核心组成部分，也是农村发展和人居环境改善密不可分的关键要素，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及农民生活相互依存、息息相关，在乡村振兴战略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是乡村振兴水利工作的切入点，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水美乡村建设的关键举措，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的重大历史任务，提出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方针和“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旨在认真贯彻党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思想，开展农村水系生态修复，实施水系连通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通过水系连通、河道清障、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河湖管护、防污控污、人文景观等方面的措施，恢复河道水系基本功能，修复农村河道空间及其水域岸线，改善河道水环境，建立健全河道管护机制，最终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功能健全、人水和谐的目标。

（2）项目立项依据

①国家政策文件

《水利部 财政部关于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水规计〔2019〕277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实施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办规计函〔2019〕1253号）

②批复文件

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号）

鲁山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关于研究鲁山县张良镇

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
（〔2020〕37号）

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鲁环然表〔2021〕02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鉴字〔2020〕第090370号）

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法律意见书》（仟见字〔2020〕第011222号）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

（3）项目主要内容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区域为马不跳河以西、昭平台南干渠以北、澎河以东、G329国道以南，涉及张良镇区及周边贺塘、袁寨、纪营、范庄、盆窑、营西等11个村庄，张良镇及周边村庄共1.96万人，此次项目治理范围为区域内主要支流支沟，以及农村大塘。

项目建设内容：整治排水沟20.07km，整治大塘8座。

第一部分为南部片区，以昭平台南干渠作为水源，通过对盆窑村5条斗沟进行综合整治，配合盆窑村美丽乡村整治项目，打造盆窑村生态走廊；

第二部分为北部片区，以澎河东干渠作为水源，通过两条支渠及三条斗渠综合整治，配套绿化休闲设施打造环镇区生态水系；

第三部分为坑塘整治，重点打造项目区内 8 座坑塘，配套休闲广场、步道、凉亭等措施，给村民创造休闲娱乐的活动场所。

(4) 项目实施情况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开工时间 2021 年 1 月 20 日，截至 2021 年 8 月 29 日项目完成总工程量 100%，达到工程建设计划目标，2022 年 6 月完成项目验收，项目总体验收合格。

3. 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概算及资金来源情况

根据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 号），项目总概算为 1812.83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1763.72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17.89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27.05 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4.18 万元。

资金筹措计划：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拟申请债券资金 1400 万元，财政资金安排 412.83 万元。本次评估重点针对专项债券资金 1400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收到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专项债券资金 400 万元；2021 年 5 月 18 日收到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专项债券资金 100 万元；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到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专项债券资金 900 万元。总计收到专项债券资金 1400 万元。

表 1 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入明细表

资金到位时间	资金金额（万元）	资金性质
2021 年 4 月 30 日	400	专项债券资金
2021 年 5 月 18 日	100	
2021 年 5 月 28 日	900	
合 计	1400	

（3）专项债券资金累计支出及结余

截至 2022 年 10 月，项目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向施工单位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累计拨付专项债券资金 1200 万元，结余专项债券资金 200 万元。

表 2 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拨付及结余明细表

资金拨付时间	拨付金额（万元）	资金结余（万元）	资金性质
2021 年 2 月 10 日	600	800	专项债券资金
2021 年 6 月 7 日	50	750	
2021 年 9 月 18 日	350	400	
2022 年 1 月 29 日	200	200	
合 计	1200	200	

4. 绩效目标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为：

1. 按可研批复完成建设内容。（整治排水沟，配套绿化休闲设施打造环镇区生态水；整治大塘，配套休闲广场、步道、凉亭等设施。）

2. 2021 年 6 月竣工，7 月投产。

3. 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4. 通过对农村水系的综合整治，较大提高了河流流经的主要乡镇、村庄、基础设施、基本农田的防洪保护对象的防洪标准，增强受洪水威胁大、内涝现象严重的地区抵抗洪水的能力，使区域内的人民生命财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防洪安全得到保障。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图：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全称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主管部门		鲁山县水利局	项目单位	鲁山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建设期投入资金总额:	1,812.83	
		其中:财政拨款	412.83	
		债券资金	1,400.00	
		自筹资金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1:按可研批复完成建设内容。(整治排水沟,配套绿化休闲设施打造环镇区生态水;整治大塘,配套休闲广场、步道、凉亭等措施。)			
	目标2:2021年6月竣工,7月投产			
	目标3: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目标4:通过对农村水系的综合整治,较大提高了河流流经的主要乡镇、村庄、基础设施、基本农田的防洪保护对象的防洪标准,增强受洪水威胁大、内涝现象严重的地区抵抗洪水的能力,使区域内的人民生命财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防洪安全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排水沟	20.07千米
			整治大塘	8座
			项目区耕地面积	5900亩
			坑塘面积	50亩
			总灌溉雨水量	283.835万立方米/年
			其他设施配置实际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812.83万元
			平均运营成本	≤130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平均运营收入
	收益与融资平衡			平衡
	区域经济内部需求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增加就业人员数量	≥2人
			推动经济发展	提升
			改善基础设施条件	改善
			提升水资源再利用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建设过程中的环保部门的处罚次数	0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噪音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污染排放	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15年后累计收入	≥400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二、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基本情况

(1) 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文）、《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平财效〔2021〕5 号）等文件精神，了解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2021 年财政专项债券资金 1400 万元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

促使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整和完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为后续资金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通过开展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工程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对 2021 年财政专项债资金 1400 万元实施结果跟踪问效，掌握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工作，探析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议。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理念，强化实施单位支出责任，进一步提高项目执行的科学性。

(2) 评价对象、资金范围及时间段

评价对象：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资金范围：项目资金 1812.83 万元，重点评价其中财政专项债券资金 1400 万元

评价时间段：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 评价依据

①中央层面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A.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B.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C.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

D. 财政部《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E.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83 号）

F. 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②省级层面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A.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

B.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的通知》（豫财预〔2019〕176 号）；

C. 《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

D. 《河南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关于做好鲁山县

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调建财〔2021〕45号）；

E.《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债〔2022〕13号）；

③平顶山市级层面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A.《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发〔2021〕6号）；

B.《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的通知》（平财效〔2021〕5号）；

C.《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专项债券使用管理三项制度〉的通知》（平政办〔2022〕22号）；

D.《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平财效〔2022〕2号）。

（4）评价原则

①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

②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③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④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结合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的特点，遵循以下原则制定绩效评价指标：

I 相关项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II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部门（单位）或行业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III 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IV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5）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的评价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标准对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①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和预期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中涉及使用比较法的指标有：绩效目标设定、收益自求平衡管理、项目建设指标等。

②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预期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评估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中涉及使用因素分析法的指标有：申请额度匹配、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其他管理、项目成本、项目产

出、项目效益指标等。

③公众评判法：

通过问卷调查、访谈、实地核查等方式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中涉及使用公众评判法的指标有：带动作用、满意度指标等。例如选取张良镇区及周边 11 个村庄进行现场调研访谈，了解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6）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共由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39 个三级指标组成。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项目资料、基础数据表、实地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问卷等。

①决策类指标：占分值分 15 分，主要从项目立项、前期工作准备、绩效目标设定、申请额度匹配四个方面加以考察。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立项程序规范性、立项批复情况、手续办理、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情况 10 个角度分析考核。

②管理类指标：占分值分 25 分，主要从预算管理、收益自求平衡管理、项目管理、其他管理四个方面加以考察。包括纳入预算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资金拨付、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预期合理、收益匹配、期限匹配、信息公开、发现问题整改、信息系统管理、制度管理 11 个角度分析项目考核。

③产出类指标：占分值分 45 分，主要从项目建设、项目成

本、项目产出三个方面加以考察。包括验收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工程完工及时率、建设成本节约率、资金成本节约率、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水闸、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斗门、渠道整治、配套倒虹吸、桥梁、溢流堰、坑塘整治、盆窑村休闲广场 13 个角度分析考核项目实施的产出情况。

④效益类指标：占分值分 15 分，主要包括项目效益、带动作用、满意度三个方面加以考察。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支持发展、社会公众满意度 5 个角度分析项目实施的效果情况。

表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1	A 决策 (15 分)	A1 项目立项 (8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A12 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2
3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4			A14 立项批复情况	2
5		A2 前期工作准备 (2 分)	A21 手续办理	1
6			A22 配套资金	1
7		A3 绩效目标设定 (3 分)	A31 绩效目标设定	1
8			A3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9			A33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10		A4 申请额度匹配 (2 分)	A41 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情况	2
11	B	B1 预算管理	B11 纳入预算情况	2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2	管理 (25 分)	(8 分)	B12 资金使用情况	3
13			B13 资金拨付	3
14		B2 收益自求平衡 管理 (2 分)	B21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
15		B3 项目管理 (6 分)	B31 预期合理	2
16			B32 收益匹配	2
17			B33 期限匹配	2
18		B4 其他管理 (9 分)	B41 信息公开	2
19			B42 发现问题整改	2
20			B43 信息系统管理	2
21			B44 制度管理	3
22	C 产出 (45 分)	C1 项目建设 (15 分)	C11 验收完成率	5
23			C12 质量达标率	5
24			C13 工程完工及时率	5
25		C2 项目成本 (6 分)	C21 建设成本节约率	3
26			C22 资金成本节约率	3
27		C3 项目产出 (24 分)	C31 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水闸	3
28			C32 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斗门	3
29			C33 渠道整治	3
30			C34 配套倒虹吸	3
31			C35 桥梁	3
32			C36 溢流堰	3
33			C37 坑塘整治	3
34			C38 盆窑村休闲广场	3

35	D 效益 (15分)	D1 项目效益 (9分)	D11 经济效益	3
36			D12 社会效益	3
37			D13 生态效益	3
38		D2 带动作用 (3分)	D21 支持发展	3
39		D3 满意度 (3分)	D31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总 计				100

2. 评价组织实施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自2022年9月5日评价工作组成立以来，至2022年10月31日历时将近两个月时间，评价工作组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报告三个阶段完成项目评价工作。

(1) 评价前期准备阶段

①确定评价对象和范围

鲁山县财政局根据预算管理要求确定评价对象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和2021年专项债券资金1400万元资金范围。

②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项目实施评价前，评价组织者鲁山县财政局向被评价单位鲁山县水利局下达评价通知。

③成立评价工作组

根据工作需要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明确

第三方机构专人负责项目评价，主动与部门和相关科室沟通，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收集相关项目资料、学习相关政策文件、掌握项目特点和部门主要工作职责，为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打好基础。同时加强评价工作组业务培训，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使各工作组人员对项目情况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

（2）组织实施阶段

绩效评价工作由鲁山县财政局统一组织，第三方机构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具体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①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针对评价对象和范围收集项目资料，在对评价方案中指标体系、指标分值、基础数据表、访谈提纲、调查问卷等充分掌握项目情况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设计。工作方案中详细阐述项目概况、评价目的、对象和方法、评价指标和评定标准、评价程序及时间安排、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实地调研方案等内容，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

②修改确定评价工作方案

评价工作组与被评价单位就绩效评价流程、绩效评价目标、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等具体内容进行充分沟通。在充分征求鲁山县财政局和鲁山县水利局意见，结合项目特点修改完善后，形成最终评价方案。

③收集审查分析资料

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收集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评价工作方案，

对已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A. 评价工作组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确定实地检查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检查方法及具体的时间安排等。

B. 审核分析内容：

√ 检查项目前期立项和决策的合理性、合规性、必要性；

√ 检查招投标过程的规范性和合法性；

√ 检查合同签署的完整性、严密性；

√ 检查项目组织机构、配套制度建设情况：是否有专门的领导机构，是否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管理、技术服务、考核奖罚、档案管理等。

√ 检查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完成的指标数据是否真实无误。

√ 检查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绩效目标。

√ 检查项目管理情况：领导机构和任务是否明确、责任是否清楚、是否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交流会议；项目管理台账是否建立、内容是否规范齐全、数据是否正确；是否对项目实施情况和质量情况进行检查指导；是否按时报送信息。

√ 检查项目财政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有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有无另行安排项目管理经费，项目管理经费有无挤占专项资金。

√ 检查项目资金是否按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是否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是否能真实

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专项资金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是否及时支付。

√检查项目的实际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等。

收集了解项目实施相关政策文件和业务管理文件，包括项目的立项背景与政策依据、项目资金的预算管理、项目实施情况等内容。基础数据表是评价的重要数据来源，由被评价单位填写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评价工作组负责对各种文档资料中数据逻辑性和一贯性，基础数据及佐证材料的完整性、逻辑性进行审查分析。

④现场核查

根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的特点和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调研、座谈交流、查验访谈等方式进行实地验证核实。

A. 对收集资料中发现数据在逻辑性、一贯性、真实性、完整性等方面存在疑虑的问题进行重点核查。

B. 进行实地核实

实地检查的形式：采取座谈、现场核实、走访、调查问卷、查阅资料等方式，完成基础信息表、证明材料和调查问卷的收集、整理、归档，形成评分依据。

在对项目实施单位和代建单位进行访谈中，重点了解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情况、项目成效和经验做法，以及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等。从不同层面了解项目实施正面或负面影

响，为指标评价分析提供有力佐证材料。

在对群众满意度实施调查中，对张良镇区及周边群众以随机发放调查问卷和访谈的方式进行，分析汇总调查问卷和访谈情况，得出群众满意度情况。满意度调查问卷详见附件四。

⑤综合评价

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⑥沟通反馈

评价工作组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初步评价结论与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沟通反馈交换意见。

（3）撰写评价报告

①撰写报告

评价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评价报告，依据所设置的定量和定性指标对项目绩效进行百分制考评，根据评分结果进行优（90分及以上）、良（80分-90分）、中（60分-80分）、差（60分以下）四个级别的评级。

②提交报告

评价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时间向评价组织者鲁山县财政局提交初步绩效评价报告，就报告内容充分征求鲁山县财政局绩效管理科和被评价单位意见，经评审修改完善后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以上要素各占 20% 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实现鲁山县农村水系“和畅水清、岸绿景美、功能健全、人水和谐”的目标，按照水利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水规计〔2019〕277号）的指导思想，鲁山县人民政府组织鲁山县水利局、乡镇负责人现场调查后，选择在张良镇及周边村庄开展水系连通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

根据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

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号）、鲁山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关于研究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0〕37号）、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鲁环然表〔2021〕02号），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鲁山县水利相关部门同类项目不重复。

综上，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得2分。

A12 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2 符合专项 债券支持 领域和方 向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是否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符合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②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自求平衡。 以上要素各占50%分值，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依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债〔2022〕13号）、平顶山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专项债券使用管理三项制度的通知》（平政办〔2022〕22号）

文件关于“全面提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专项债券稳增长、补短板、惠民生重要作用，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质提速。”的指导精神，该项目立项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鉴字（2020）第 090370 号）、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资料分析，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自求平衡。

综上，该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得 2 分。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进行可行性研究及评审论证；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出具相应环评报告；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事前规划选址经过专家论证、实地考察调研等必要程序。 以上要素各占 1/3 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

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鲁环然表〔2021〕02号）等文件资料分析，该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事前进行了可行性研究及评审论证；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事前已经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出具相应环评报告；事前已经过必需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实地考察调研等必有程序。

综上，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得2分。

A14 立项批复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4 立项批复情况	2	项目的立项是否经过主管部门、发改、财政部门的审核批复，程序完备。	符合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经过主管部门审核； ②项目立项经过同级和上级发改、财政部门审核通过； ③项目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要素各占1/3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依据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号）、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用地规划

意见》、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鲁环然表〔2021〕02号）、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法律意见书》等文件资料分析，项目立项经过主管部门审核，经过同级发改、财政等部门审核通过，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立项批复情况符合要求，得2分。

A2 前期工作准备

A21 手续办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2 前期工作准备	A21 手续办理	1	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是否完备	完备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完成前期勘察； ②项目完成初步设计； ③项目办理完成用地相关手续； ④项目完成环评手续； ⑤项目取得开工许可。 以上要素各占20%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用地规划意见》、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鲁环然表〔2021〕02号）等项目资料和网站公开招投标资料分析，项目完成前期勘察、初步设计、办理完成用地相关手续、完成环评手续并取得开工许可。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完备，得1分。

A22 配套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2 前期工作准备	A22 配套资金	1	项目配套资金是否到位	到位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配套资金到位数/计划配套资金数）*100% =100%得分值满分；≤100%依据公式计算比例得分	0

根据鲁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新增债券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鲁财预字〔2021〕9号），鲁山县水利局收到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1400万元；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共收到鲁山县水利局专项债资金1400万元；该项目计划配套财政资金412.83万元，暂未到位，待项目单位办理申请手续后拨付。

资金到位率=（实际配套资金到位数/计划配套资金数）×100%=（0万元÷412.83万元）×100%=0%

项目配套资金到位率得0分。

A3 绩效目标设定

A31 绩效目标设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3 绩效目标设定	A31 绩效目标设定	1	设定绩效目标，并随项目资料报送	设定并及时报送	评价要点： ①项目设定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随项目资料报送。 以上要素各占 50%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依据鲁山县水利局《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并随项目资料报送。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符合要求，得 1 分。

A32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3 绩效目标设定	A3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可行； ②项目绩效目标反映了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④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以上要素各占 25%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依据鲁山县水利局《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基础数据表》，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

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为：1. 按可研批复完成建设内容。（整治排水沟，配套绿化休闲设施打造环镇区生态水；整治大塘，配套休闲广场、步道、凉亭等设施。）2. 2021 年 6 月竣工，7 月投产。3. 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4. 通过对农村水系的综合整治，较大提高了河流流经的主要乡镇、村庄、基础设施、基本农田的防洪保护对象的防洪标准，增强受洪水威胁大、内涝现象严重的地区抵抗洪水的能力，使区域内人民生命财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防洪安全得到保障。

结合该项目实际完工情况分析，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内容切实可行，设定绩效目标反映了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合理性要求，得 1 分。

A33 绩效指标明确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3 绩效目标设定	A33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要素各占 1/3 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鲁山县水利局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了产出数

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实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共 3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和 31 个三级指标，指标值设置清晰、可恒量，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绩效指标明确，得 1 分。

A4 申请额度匹配

A41 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A 决策	A4 申请额度匹配	A41 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情况	2	项目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是否匹配。	匹配	评价要点： 额度匹配率=（实际需求额度/项目申请额度）*100% =100%得分值满分；≤100%依据公式计算比例得分	2

依据鲁山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关于研究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0）37号）、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号）、工程进度付款证书、基础数据表等分析，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资金申请额度是：1812.83万元，其中申请专项债券资金1400万元，财政资金412.83万元。项目实际需求额度1784.93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1400万元，财政资金384.93万元。专

项债券资金额度匹配率为 100%。

专项债券资金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得 2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B1 预算管理

B11 纳入预算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1 预算管理	B11 纳入预算情况	2	项目资金，项目收益纳入预算管理情况	纳入	评价要点： ①项目资金纳入预算管理； ②项目收益纳入预算管理。 以上要素各占 50%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1.4 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本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1812.83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

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鲁发改〔2020〕47 号）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1812.83 万元，争取上级资金及地方债券”；

鲁山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关于研究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0〕37 号）“该项目建设资金由县水利局负责申请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纳入县级财政预算”；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4.4 投资者保护措施“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

通过以上文件资料分析，该项目资金、项目收益均纳入预算管理。

项目资金、项目收益纳入预算管理，指标得 2 分。

B12 资金使用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1 预算管理	B12 资金使用 情况	3	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单位对债券资金的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资金使用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 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0%，但如缺少要素④或⑤指标得分为 0。	2.4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项目《招标代理汇编》、相关合同书，项目资金使用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依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专项资金应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滞留、截留、挪用，不得用于专项资金规定使用范围以外的开支”和第十五条“专项资金实行专账核算、封闭运行。专项资金按规定实行报账制的，报账资金不能突

破年度预算”，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收到专项债券资金 1400 万元，向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拨付专项债券资金 1400 万元，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对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的拨付凭证，专项债券资金拨付有财政资金支付凭证、收据条、领导签批；通过查看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对施工单位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专项债券拨付手续，有工程进度付款证书、网上银行电子回单、审核签批单、收据条。经查看《工程进度付款证书》（中水华通（2021）进度付 002 号），总监理工程师签字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29 日，实际年份应为 2021 年，该《工程进度付款证书》日期错误，存在后期补签的可能，扣 0.6 分。

专项债券拨付明细

资金拨付时间	拨付金额（万元）	资金结余（万元）	备注
2021 年 2 月 10 日	600	800	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拨付给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7 日	50	750	
2021 年 9 月 18 日	350	400	
2022 年 1 月 29 日	200	200	
合 计	1200	200	

B13 资金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25 分)	B1 预算管理 (8 分)	B13 资金拨付 (3 分)	3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实施中资金是否及时支付,是否支付到最末端。	及时	评价要点: ①资金按进度支付; ②资金支付是否到最末端。 以上要素各占 50%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基础数据表,该工程 2021 年 1 月 20 日开工,2021 年 8 月 29 日完工,2022 年 6 月 16 日竣工验收。评价工作组查看了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对施工单位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专项债券拨付手续,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拨付 600 万元,2021 年 6 月 7 日拨付 50 万元,2021 年 9 月 18 日拨付 350 万元,2022 年 1 月 29 日拨付 200 万元,资金支付到最末端。

根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第 10.5 条建设资金管理部分“(2)施工单位申请拨付项目资金时,应根据完成的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应得工程款,填报工程款支付申请报项目监理单位审核。经监理单位审核同意支付后,由监理单位提交工程款支付证书。工程款支付证书经建设管理局现场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报财务办理支付手续”,评价工作组在查看了《工程进度付款证书》(中水华通(2021)进度付 002 号),发现签字日期存在错误:总监理工程师签字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29 日,实际年份应为 2021 年,日

期错误，存在后期补签的可能，扣 1 分。

该项目资金拨付得 2 分。

B2 收益自求平衡管理

B21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2 收益自求平衡管理	B21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完成	评价要点： ①本息偿还计划纳入预算； ②严格执行本息偿还计划。 以上要素各占 50% 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4.4 投资者保护措施“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4.2 债券使用计划“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1812.83 万元，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4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关于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2021 年付息事项的通知》（平财债〔2021〕6 号）“二、还款流程：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市财政

局《关于印发〈政府专项债券平顶山市市级兑付业务操作指南〉的通知》（平财库〔2021〕6号）相关兑付流程和要求，提前20个工作日将2021年应付利息上缴国家金库平顶山市中心支库。”

《关于自求平衡专项债券2021年付息事项的通知》（平财债〔2021〕6号）“三、还款要求：自求平衡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单位应足额把2021年应付利息列入单位预算收支计划，按时偿还到期本息和费用。未按规定落实专项债券2021年应付利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依据以上方案和通知，本息偿还计划已纳入预算；但截至评价日，评价工作组未见专项债券利息支付的任何资料，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未执行，扣1分。

项目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得1分。

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加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第1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2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3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4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5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6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7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8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9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 10 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 11 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 12 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 13 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 14 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63.00
第 15 年	1,400.00		1,400.00		4.50%	63.00	1,463.00
合计		1,400.00	1,400.00			945.00	2,345.00

B3 项目管理

B31 预期合理性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 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3 项目管 理	B31 预期 合理 性	2	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的合理性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收入合理； ②项目成本合理； ③预期收益合理。 以上要素各占 1/3 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鉴字（2020）第 090370 号）、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法律意见书》和现场查看结果分析研判，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分析如下：

本项目收入以供水收入为主。

(1) 供水收入

2016 年国务院第 131 次常委会议通过《农田水利条例》，《条例》明确农田灌溉用水实行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相结合制度，合理确定水价，有偿使用、计量收费。项目区耕地面积 5,900 亩，主要作物为蔬菜，全部按照大棚蔬菜计算；坑塘面积 50 亩，为渔业养殖。根据现状灌溉制度，灌溉水利用系数为 0.675，根据河南省农业用水定额 DB41/T 958-2014，大棚蔬菜地面灌溉定额为 480 立方米/亩，渔业养殖定额 527 立方米/亩。项目区总灌溉需水量为 285.835 万立方米/年。

本项目建成后将实现灌溉用水的地表水源置换，总需水量不变，灌溉用水由地表水提供。项目区南水北调干渠以北属于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澎河水库灌区用水取自于澎河水库，年可供水量 3,603 万立方米；项目区南水北调干渠以南属于昭平台灌区南干渠，昭平台水库位于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沙河干流上，总库容 6.85 亿立方米。项目区地表水资源充裕。

根据豫发改价管〔2018〕615 号《河南省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的指导意见》，按照国家“农业用水价格原则上应达到或逐步提高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的要求，综合考虑农业供水运行维护成本、本地水资源稀缺程度、现行农业水价实际水平、当地财力状况及用户承受能力等因素，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水价按照 1.00 元/立方米计算。

该项目成本主要支出有水资源税、动力费用、工资薪酬费用、修理费、管理费用、税费等。基本数据的确定及计算方式如下：

(1) 水资源税

根据 2017 年《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通知》规定，“利用取水工程或设施直接取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为水资源税纳税人，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缴纳水资源税。其中农业生产用水，包括种植业、畜牧业、水产养殖业、林业取用水等超限额用水时，使用地表水按 0.1 元/立方米的价格计征水资源税，使用地下水按 0.2 元/立方米的价格计征水资源税”“第十四条：（一）规定限额内的农业生产取用水，免征水资源税”。本项目灌溉用水由地表水提供，用水量在规定限额内，符合规定的农业生产用水限额的取水，不缴纳水资源税。

（2）动力费用

项目运营过程中水体全部自流，不需要提水动力费。

（3）工资薪酬费用

项目运营期间需投入一定的人力资源对项目进行管理维护，按照项目运营投入 2 人，年均工资及福利费为 5 万元计算；同时，考虑物价上涨因素，费用支出每年增长 3%。

（4）维修费

维修费按照本项目工程部分投资、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及环境保护工程投资之和 1,808.65 万元的 1.00% 计算；同时考虑物价上涨因素，维修费用支出每年增长 3.00%。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在运营期第一年按营业收入的 5.00% 收取，考虑物价上涨因素，往后每年在第一年的基础上增长 3.00%。

（6）税费

本项目收益来自于农业灌溉供水收入，根据国税发〔1993〕154号文规定，“（七）供应或开采未经加工的天然水（如水库供应农业灌溉用水，工厂自采地下水用于生产），不征收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八十六条规定，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技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

项目收入有保障、成本合理、收益可达预期目标。

项目预期收益合理，得2分。

运营收益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	项目经营收入	万元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1	供水收入	万元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供水量	万 m ³ /年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单价	元/m ³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二	项目运营成本	万元	42.38	43.65	44.96	46.31	47.70	49.13	50.61	52.13
1	水资源税	万元								
2	动力费用	万元								
3	工资薪酬费用	万元	10.00	10.30	10.61	10.93	11.26	11.60	11.95	12.31
	人数	人	2	2	2	2	2	2	2	2
	工资	万元/年·人	5.00	5.15	5.30	5.46	5.63	5.80	5.97	6.15
4	修理费	万元	18.09	18.63	19.19	19.77	20.36	20.97	21.60	22.25
5	管理费用	万元	14.29	14.72	15.16	15.61	16.08	16.56	17.06	17.57
6	税费	万元								
三	运营收益	万元	243.46	242.19	240.88	239.53	238.14	236.71	235.23	233.71

序号	项目	单位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	项目经营收入	万元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4,001.76
1	供水收入	万元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4,001.76
	供水量	万 m ³ /年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285.84	
	单价	元/m ³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二	项目运营成本	万元	53.70	55.31	56.97	58.68	60.44	62.25	724.22
1	水资源税	万元							
2	动力费用	万元							
3	工资薪酬费用	万元	12.68	13.06	13.45	13.85	14.27	14.70	170.97
	人数	人	2	2	2	2	2	2	
	工资	万元/年·人	6.33	6.52	6.72	6.92	7.13	7.34	
4	修理费	万元	22.92	23.61	24.32	25.05	25.80	26.57	309.13
5	管理费用	万元	18.10	18.64	19.20	19.78	20.37	20.98	244.12
6	税费	万元							
三	运营收益	万元	232.14	230.53	228.87	227.16	225.40	223.59	3,277.54

B32 收益匹配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 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3 项目管 理	B32 收益 匹配	2	项目年度收支平衡或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情况	匹配	评价要点： ①项目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匹配； ②项目整体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 以上要素各占 50%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依据现场调研情况分析，结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鉴字（2020）第 090370 号），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累计净收益 3277.54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和利息合计 2345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 倍，项目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匹配，项目整体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

项目预期收益匹配，得 2 分。

B33 期限匹配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3 项目管 理	B33 期限 匹配	2	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情况	匹配	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 以上要素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完成后,可提高当地防洪减灾能力,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加快实现乡村振兴,具有长期的价值。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鉴字〔2020〕第090370号),项目专项债券期限为15年,项目期限为长期,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

项目期限匹配,得2分。

B4 其他管理

B41 信息公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4 其他管理	B41 信息公开	2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	评价要点: ①对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按要求公开。 以上要素100%分值分,符合得分,不符合不得分。	2

经查询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专项债券信息已按要求公开。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到位,得2分。

B42 发现问题整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4 其他管理	B42 发现问题整改	2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到位	评价要点： ①及时整改外部监督发现的问题。 以上要素 100%分值分，符合得分值满分，一项未整改扣除分值分 10%，扣完为止。	2

评价工作组未见外部监督发现问题的相关资料，经询问了解，该项目外部监督中未提出问题。

项目发现问题整改指标得分 2 分。

B43 信息系统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4 其他管理	B43 信息系统管理	2	信息系统管理使用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 ①按要求及时在信息系统填报信息。 要素占 100%分值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经查询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项目按要求及时在信息系统填报信息。

项目信息系统管理规范，得 2 分。

B44 制度管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B 管理	B4 其他管 理	B44 制度管 理	3	其他财务、采购 和管理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 ①财务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②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③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以上要素各占 1/3 分值分，符合得分， 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设计施工一体化（EPC）总承包及监理项目招标代理汇编》、《中标通知书》等资料，该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评价工作组未见该项目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根据《鲁山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第三章乙方的责任和义务第（九）条“按周向甲方报送工程进度，按月报送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十一）条“整理、汇编、移交项目竣工资料及有关资料，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使用单位办理资产移交手续”，代建单位鲁山县鲁尧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向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定期报送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未向使用单位办理资产移交手续。管理制度不健全且合同未有效执行，扣 1 分。

该项目管理制度未有效执行，得 2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C1 项目建设

C11 验收完成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1 项目建设	C11 验收完成率	5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验收完成进度。	≥55%	评价要点： 验收完成率=（验收单元工程数量/完工单元工程数量）*100%。验收完成率≥55%得满分，小于55%按照计算数据得分。已完工项目未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分。	5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检测验收资料》、基础数据表等资料分析，2021年8月29日项目已全部完工，2021年12月河南正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开展验收，检测验收的内容主要包括：1. 建筑工程，主要包括渠道工程、坑塘改造工程、道路工程、水工建（构）筑物工程、绿化工程、其它工程；2. 金属结构设备安装工程。2022年7月10日出具《质量检测验收报告》，项目总体验收合格。

项目验收完成率指标得分5分。

C12 质量达标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C 产出	C1 项目建 设	C12 质量 达标 率	5	用以反映 和考核工 程项目验 收质量达 标情况。	100%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 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 或服务数量。 质量达标率 100%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验收不 合格工程扣除 10%分值分，扣完为止。	5
---------	----------------	----------------------	---	--------------------------------------	------	--	---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检测验收资料》，并结合现场抽查情况：

1. 建筑工程

- ①渠道工程：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 ②坑塘改造工程：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 ③道路工程：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 ④水工建（构）筑物工程：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 ⑤绿化工程：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 ⑥其它工程：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2.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 ①范庄闸启闭机电气控制系统：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 ②闸门金属结构：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根据各单项工程的检测验收结果，并结合施工单位提供的竣工资料及中间质量检查结果，项目总体验收合格。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得 5 分。

C13 工程完工及时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1 项目建设	C13 工程完工及时率	5	反映项目建设进度情况	100%	评价要点：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按期完工得满分，否则每一处完工不及时，扣除 10% 分值分，扣完为止。	5

根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8 个月。根据基础数据表和现场访谈情况，该项目 2021 年 1 月 20 日开工，2021 年 8 月 29 日完工，建设周期 7 个多月，按期完工，完成及时率为 100%。

工程完工及时率得 5 分。

C2 项目成本

C21 建设成本节约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C 产出	C2 项目 成本	C21 建设成本节 约率	3	项目建设成 本情况	≥5%	评价要点：建设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按计算比例计算得分	0.92
---------	----------------	--------------------	---	--------------	-----	---	------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建设成本测算资料、招投标资料、工程进度付款证书、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等资料分析，项目建设计划成本 1812.83 万元，项目建设实际成本 1784.93 万元，建设成本节约率=（1812.83-1784.93）/1812.83=1.54%，按照比例计算得分：1.54%/5%*3=0.92 分。

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率指标得分 0.92 分。

C22 资金成本节约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2 项目 成本	C22 资金成本节 约率	3	考虑闲置因素后债券资金实际成本情况	4.5%	债券资金实际成本=（债券票面利息/实际使用债券资金）*100%按计算比例计算后与债券票面利率对比，高于票面利率 4.5%不得分，等于票面利率 4.5%得满分。	0

经分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成本测算资料、招投标资料、专

项债券资金支出资料，按照债券资金成本年利率 4.5%情况下，
 债券资金实际成本=（债券票面利息/实际使用债券资金）*100%=
 （1400*4.5%/1200）*100%=5.25%，债券资金实际成本 5.25%大
 于债券票面利率 4.5%。

项目资金成本节约率未达到目标，得 0 分。

C3 项目产出

C31 节制闸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1 节制 闸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 程项目实际完成程 度	1 座	评价要点： 规划在彭河水库灌区东干渠 新建水闸 1 座，完成即得分 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
 节制闸 1 座已完成并验收合格，节制闸得分 3 分。

C32 斗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指标 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2 斗门	3	用以反映和考 核工程项目实 际完成程度	5 座	评价要点： 规划拆除重建斗门 1 座，新建斗门 4 座。 完成即得分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拆除重建斗门 1 座，新建斗门 4 座，共斗门 5 座已完成并验收合格，斗门得分 3 分。

C33 渠道整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3 渠道整治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程度	20.07km	评价要点： 规划完成 13 条渠道整治，整治长度 20.07km。完成即得分值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完成 13 条渠道整治，整治长度 20.07km，已完成并验收合格，渠道整治得分 3 分。

C34 配套倒虹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4 配套倒虹吸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程度	6 座	评价要点： 规划在渠道和道路交叉处配套倒虹吸 6 座。完成即得分值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在渠道和道路交叉处配套倒虹吸 6 座，已完成并验收合格，配套

倒虹吸得分 3 分。

C35 桥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5 桥梁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程度	27 座	评价要点： 规划新建和拆除重建桥梁 27 座，完成即得分值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新建和拆除重建桥梁 27 座，已完成并验收合格，桥梁得分 3 分。

C36 溢流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6 溢流堰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程度	102 座	评价要点： 规划新建溢流堰 102 座，完成即得分值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新建溢流堰 102 座，已完成并验收合格，溢流堰得分 3 分。

C37 坑塘整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7 坑塘整治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程度	8 座	评价要点： 规划在项目区整治坑塘 8 座。完成即得分值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	------------	-------------	---	-------------------	-----	--	---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在项目区整治坑塘 8 座，已完成并验收合格，坑塘整治得分 3 分。

C38 盆窑村休闲广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C 产出	C3 项目产出	C38 盆窑村休闲广场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程度	1 处	评价要点： 规划新建盆窑村休闲广场 1 处。完成即得分值分值，未完成不得分。	3

经现场查看，查阅《工程量复核报告》、基础数据表等资料，新建盆窑村休闲广场 1 处，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盆窑村休闲广场得分 3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D1 项目效益

D11 经济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D 效益	D1 项目效益	D11 经济效益	3	反映项目建设产生经济效益情况。	增长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后利用地表水替代地下水产生供水收入； ②整治后的坑塘可以发展水生经济植物和养鱼业。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效果较好得分值分满分；否则不得分。	3
------	---------	----------	---	-----------------	----	---	---

经分析《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鉴字〔2020〕第 090370 号）、基础数据表，结合现场访谈情况，本项目建成运营后的经济效益主要是供水收入。

2016 年国务院第 131 次常务会议通过《农田水利条例》，《条例》明确农田灌溉用水实行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相结合制度，合理确定水价，有偿使用、计量收费；鼓励推广应用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灌溉等节水灌溉技术，提高灌溉用水效率。项目区耕地面积 5,900.00 亩，主要作物为蔬菜，全部按照大棚蔬菜计算；坑塘面积 50 亩，为渔业养殖。根据现状灌溉制度，灌溉水利用系数为 0.675，根据河南省农业用水定额 DB41/T 958-2014，大棚蔬菜地面灌溉定额为 480.00 立方米/亩，渔业养殖定额 527.00 立方米/亩。项目区总灌溉需水量为 285.835 万立方米/年。本项目建成后将实现灌溉用水的地表水源置换，总需水量不变，灌溉用水由地表水提供。项目区南水北调干渠以北属于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澎河水库灌区用水取自于澎河水

库，年均可供水量 3,603.006 万立方米；项目区南水北调干渠以南属于昭平台灌区南干渠，昭平台水库位于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沙河干流上，总库容 6.85 亿立方米。项目区地表水资源充裕。

根据豫发改价管〔2018〕615 号《河南省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的指导意见》，按照国家“农业用水价格原则上应达到或逐步提高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的要求，综合考虑农业供水运行维护成本、本地水资源稀缺程度、现行农业水价实际水平、当地财力状况及用户承受能力等因素，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水价按照 1.00 元/立方米计算。预计项目运营期收入为 285.84 万元/年。

经济效益情况得分 3 分。

D12 社会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D 效益	D1 项目效益	D12 社会效益	3	反映项目建设对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实现乡村振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提升	评价要点： ①提高当地防洪减灾能力； ②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促进鲁山县全国粮食产业发展示范区和绿色无公害瓜菜种植基地建设； ③改善农村水环境，实现村容整洁。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效果较好得分值分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经现场调研、调查问卷结果分析，结合《鲁山县张良镇水系

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项目建设带来的社会效益有：

一是提高当地防洪减灾能力。通过对农村水系的综合整治，使河流流经的主要乡镇、村庄、基础设施、基本农田的防洪保护对象的防洪标准有较大的提高，内涝现象严重的地区抵抗洪水的能力增强，区域内的人民生命财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防洪安全保障问题得到初步解决。

二是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项目的实施，密切结合鲁山县的农业布局，促进全国粮食产业发展示范区和绿色无公害瓜菜种植基地建设，可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进程，实现粮食增产、产业增效、农民增收的有效途径。

三是加快实现乡村振兴。通过对水系连通、沟渠的疏浚治理，形成通畅的排灌体系，增强水系的自净能力，减少农村面源和点源污染物排放，使农村水环境得到涵养，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实现了村容整洁，改变了农村群众生活方式，对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保障农村经济发展和实现乡村振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社会效益得 3 分。

D13 生态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D 效益	D1 项目效益	D13 生态效益	3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水生态环境的改善,对维护生态平衡及可持续发展有着良好的促进作用。	提升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区域河塘调水、蓄水能力提升,地下水超采漏斗区得到回升,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效果较好得分值分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经现场调研、调查问卷结果分析,结合《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项目建设提高了水土保持能力,增加了河塘调水、蓄水的能力,地下水资源的开采量减少,地下水超采漏斗区得到回升,维护当地地下水的采补平衡,同时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沟河水体的自净能力,改善水生态环境,有利于局部小气候的改善,对维护生态平衡及可持续发展有着良好的促进作用。

项目生态效益得3分。

D2 带动作用

D21 支持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D 效益	D2 带动作用	D21 支持发展	3	考核项目实施是否提升平顶山市基础设施水平,优化产业环境,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性发展能力。	支持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改善项目区域生活环境和水质,增加农业生产和农副产品的收入,促进经济发展。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并且效果较好得分值分满分;否则不得分。	3
------	---------	----------	---	---	----	--	---

经现场调研、调查问卷结果分析,结合《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新闻媒体报道等资料分析,鲁山县是国家级贫困县,于2020年脱贫摘帽,通过鲁山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形成畅通的排渠体系,增强水系的自净能力,使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不断优化农业产业结构,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发展培育品牌农业、生态旅游农业等特色高效农业,有效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良好的农村河湖水系生态环境有助于打通生态和经济循环圈,发挥生产养殖、旅游休闲等综合效益,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乡村发展新格局,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性发展能力。

项目支持发展得3分。

D3 满意度

D31 社会公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值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

D 效益	D3 满意度	D31 社会公众 满意度	3	考核项目实施 周边群众满意 度情况	≥90%	评价要点： 周边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达≥90%得满分；满意度<70%不得 分，满意度在70%-90%之间，该项 得分=【（实际满意度-70%）/20%】 ×满意度分值	3
---------	-----------	--------------------	---	-------------------------	------	---	---

经现场调研访谈，分析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所访的周边群众均对水系综合整治感到满意，满意度为100%，达到目标值。

社会公众满意度得分3分。

四、绩效评价结论

截至2022年10月30日，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结合评价现场查看情况，得出如下结论：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组对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90.32分，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管理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分值	15	25	45	15	100
得分	14	21.4	39.92	15	90.32
得分率	93.33%	85.6%	88.71%	100%	90.3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是乡村振兴水利工作的切入点，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水美乡村建设的关键举措，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具有重要意义。为了保障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完成，有以下几点经验及做法值得肯定：

（一）依托优势，奠定治水基础

项目区南水北调干渠以北属于澎河水库灌区东干渠，澎河水库灌区用水取自于澎河水库，澎河水库上游没有工业污染源，水质良好，被河南省农业科学院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产地，完全适合用于灌溉。项目区南水北调干渠以南属于昭平台灌区南干渠，昭平台水库水质清澈、优质，上游流域内多为山区、丘陵地带，森林密布，工矿企业极少，是优质的水源地，适合用于灌溉。项目区水源充足有保障。

（二）紧抓机遇，坚持高起点谋划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要求，水利部、财政部决定联合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鲁山县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工作安排，组织鲁山县水利局、乡镇负责人现场调查，经多方分析研判后选择在张良镇及周边村庄开展水系连通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特别是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组织技术人员多次与项目单位对接，优化设计方案，确保了项目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三）合理布局，突出地方特色

鲁山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根据选择的整治范围，重点以统筹“面”、突出“点”进行工程布局，并结合鲁山县城城乡总体规划的产业结构布局，对整治范围内的水体情况进行修复，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突出“点”主要通过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打造生态、人文景观，改善农村生活环境，最终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水和谐的目标，促进农村产业振兴。

（四）多措并举，积极推进项目

一是保障资金投入。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鲁山县人民政府积极争取省级资金的同时，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破解资金瓶颈，保障了资金投入。二是强化工程管理。为提高工程建设管理水平，定期组织业务培训会，重点讲解工程建设程序、施工现场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等内容，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三是加大宣传力度。中国县域经济报、河南日报农村版分别于2021年2月先后刊登文章，对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进行了报道。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未开展绩效监控和自评，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项目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自评工作，未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进行监控，不能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有效跟踪检查，难以及时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进行防范、纠正，有效发挥绩效评价对后续项目开展的指导、运用作用。

（二）管理制度不健全，执行力度有待加强

该项目未建立相关合同履约、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资金等方面的管理办法，《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和《鲁山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执行不到位，代建单位未及时向项目主管单位报送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且《工程进度付款证书》存在日期年份填写错误，项目缺乏监督管理。

（三）专项资金使用有待规范

依据《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建设资金管理部分“施工单位申请拨付项目资金时，应根据完成的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应得工程款，填报工程款支付申请报项目监理单位审核。经监理单位审核同意支付后，由监理单位提交工程款支付证书。项目法人要规范资金管理，严禁白条入账、大额现金支付、以拨代报等问题的发生”，该项目专

项资金拨付依据的《工程进度付款证书》日期出现错误，存在后期补签的可能；施工方发票开具较晚，项目前期资金支付以收据条入账，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

（四）专项债券利息未按预算管理要求按时支付

依据《实施方案》中债券使用计划“本项目建设总投资1812.83万元，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14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项目单位鲁山县水利局未严格履行专项债券预算管理要求承担支付应付利息。

针对以上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落实绩效责任主体，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落实责任主体，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一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绩效目标设置应紧扣项目工作内容，对项目的开展具有指导作用，并在指标值中予以量化细化；二是注重过程管理，做好绩效监控。重视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监管、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动态管理，当发现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或调整。三是扎实开展绩效自评，强化结果应用。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数据资料，分析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对偏离指标的事项进行原因分析和说明，研究制订整改措施，并在以后

的工作中积极改进。

（二）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注重执行实效

项目单位要规范项目管理，制定科学实用的管理制度，包括施工管理、物资管理、技术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资金管理等，做到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落实，减少管理过程中的随意性，同时注重各项工程资料的归纳整理。项目主管单位要加强项目日常监督检查，有利于及时发现问题，改善项目管理。

（三）强化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确保资金规范化运行

项目单位应切实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擅自调项、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严格专项资金审核、拨付程序，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项目主管单位要定期或不定期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督查，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依法建设管理，积极履行专项债券管理要求

项目单位要坚持组织政策培训学习，规范专项债务举借、使用、偿还等行为。明确政府和企业责任，企业债务不得推给政府偿还，切实做到谁借谁还、风险自担，政企职责划分清楚，依法依规履行专项债券管理办法，按时足额完成专项债券利息支付工

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效益参考性：该评价项目为工程施工项目，不仅具有供水收入、发展水生经济植物和养鱼业的经济效益，还有改善水生态环境的生态效益和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实现乡村振兴的社会效益，针对供水收入的经济效益预测是基于绩效评价基准日国家的用水政策和地方用水实际情况进行的测算，而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难以量化，因此项目实施产生的间接效益和长远效益仅做参考意见。

八、附件

(一)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原因
A 决策 (15 分)	A1 项目立项 (8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分)	2	立项依据充分
		A12 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2 分)	2	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
		A14 立项批复情况 (2 分)	2	立项批复符合
	A2 前期工作准备 (2 分)	A21 手续办理 (1 分)	1	手续完备
		A22 配套资金 (1 分)	0	配套资金未到位
	A3 绩效目标设定 (3 分)	A31 绩效目标设定 (1 分)	1	绩效目标设定报送
		A3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
		A33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分)	1	绩效指标明确
	A4 申请额度匹配 (2 分)	A41 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情况 (2 分)	2	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匹配
B 管理(25 分)	B1 预算管理 (8 分)	B11 纳入预算情况 (2 分)	2	纳入预算
		B12 资金使用情况 (3 分)	2.4	资金使用不规范
		B13 资金拨付 (3 分)	2	资金拨付不规范
	B2 收益自求平衡管理 (2 分)	B21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 分)	1	未支付本息
	B3 项目管理 (6 分)	B31 预期合理 (2 分)	2	预期合理
		B32 收益匹配 (2 分)	2	收益匹配
		B33 期限匹配 (2 分)	2	期限匹配
	B4 其他管理 (9 分)	B41 信息公开 (2 分)	2	信息公开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B42 发现问题整改（2分）	2	外部监督未发现问题
		B43 信息系统管理（2分）	2	信息系统管理规范
		B44 制度管理（3分）	2	管理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
C 产出(45分)	C1 项目建设（15分）	C11 验收完成率（5分）	5	验收完成率达标
		C12 质量达标率（5分）	5	质量达标率达标
		C13 工程完工及时率（5分）	5	工程完工及时率达标
	C2 项目成本（6分）	C21 建设成本节约率（3分）	0.92	建设成本节约率未达到5%
		C22 资金成本节约率（3分）	0	资金成本节约率未达标
	C3 项目产出（24分）	C31 干渠水闸（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2 斗门（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3 渠道整治（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4 配套倒虹吸（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5 桥梁（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6 溢流堰（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7 坑塘整治（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C38 盆窑村休闲广场（3分）	3	完工已验收合格
D 效益(15分)	D1 项目效益（9分）	D11 经济效益（3分）	3	供水收益
		D12 社会效益（3分）	3	实现乡村振兴具有促进作用
		D13 生态效益（3分）	3	改善水生态环境

鲁山县张良镇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D2 带动作用（3分）	D21 支持发展（3分）	3	提升鲁山县基础设施水平， 优化生态环境
	D3 满意度（3分）	D31 社会公众满意度（3分）	3	周边群众满意度 100%
合 计			90.32	
评价等级			优	
主评人意见：				
评价机构盖章：				

(二) 现场照片























(三) 媒体报道



河南鲁山县张良镇：“水系治理”为乡村振兴添活力

2021-02-05 11:25:55 来源：中国县域经济报 李向东

2月3日，在河南省鲁山县张良镇盆窑村，一台勾机正在村中一个大坑边加固护坡。“这个坑塘有3000多平方米呢，接下来护坡还要硬化、周边安装护栏等。”一旁的盆窑村党支部书记张成远介绍。

盆窑村位于张良镇南部一处山脚下，全村1760人，总面积2.5平方公里，其中有一部分是山坡地，村民们以种植小麦、玉米为主，属于典型的北方平原村。



盆窑村地势南高北低，因此从山上留下的控山水，从原先的小河沟流经村中的几个池塘后蜿蜒向北，早些年坑塘中一年四季都有积水，也有不少鱼虾出没。但不知何故，近年来小河沟旱季时几乎干涸，池塘也成了附近村民的垃圾场。这两年，得益于美丽乡村建设，盆窑村中坑塘内的垃圾被清运，其中一个坑塘被填平建成了小广场，四周栽上了绿化树，村庄面貌大为改观。

“我们村里不少群众，纷纷认为有水村庄才有灵气，都怀念以前鱼虾在坑塘里到处游的情景。因此我们村两委干部积极向有关部门反映，要求在美丽乡村建设中恢复村中原先的水系，让子孙后代看得见青山和绿水。”张成远说。



在上级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去年冬闲时节，盆窑村的水系恢复工作正式启动，截至目前已新修葺渠道1200多米，部分沟渠两边已安装上了仿古护栏；开挖大型蓄水坑2个，其中一个已经硬化。据张成远介绍，下一步盆窑村将在河沟里放养些金鱼、螃蟹啥的；在水塘里种上荷花，四周栽上垂柳等，打造出一个留得住乡愁的美丽新村。

张良镇党委书记魏建运介绍，盆窑村只是张良镇“水系治理”的一个样板村，目前，沿途的袁寨、纪营、张西、张南等几个村的水系工程也正在紧张施工中，本次水系治理共涉及13个村庄，疏通沟渠230000多米，清淤整修坑塘近20000平方米。县里有关部门已经答应，将从昭平台水库引水，通过途径盆窑村南干渠新修的闸门，让一汪清水顺势自流，途径上述几个村以及张东村外的壕沟，最后汇入前营村北边的马不跳河。

等春节过后工程全部完工后，张良镇10多个平原村将蝶变为生态宜居的“美丽水乡”，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动力和活力。（记者 李向东 通讯员 乔新强）

